

湖北华舟重工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华舟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8 日 9 时在公司 512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北华舟重工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湖北华舟重工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玻利维亚分公司变更负责人的议案》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十三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服务期为 1 年。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表决情况：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孙敏、殷国强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情况：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孙敏、殷国强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情况：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有效期延长 24 个月，即自届满之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25 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中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定价方式、募集资金用途、拟上市地点等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表决情况：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25 日，授权内容保持不变。

表决情况：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 9 时在公司 512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第三至八项、第十至十三项议案及监事会工作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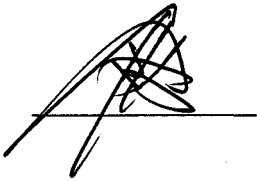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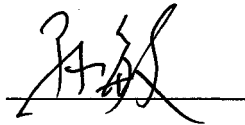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华舟重工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董事的签字页)

与会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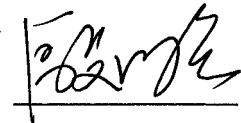
余 皓



孙 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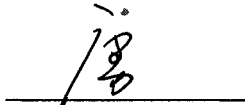
殷国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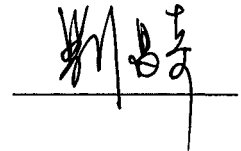
田明山



唐 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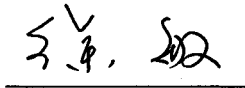
刘昌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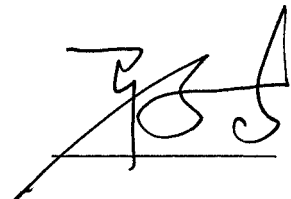
刘铁民



徐 敏



马金声



2016年4月8日